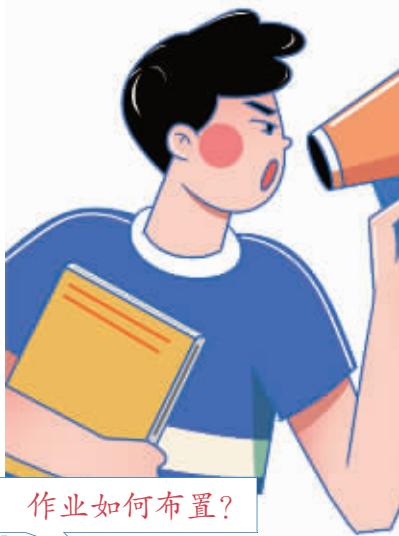


清明、端午、中秋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

湖南“双减”实施方案公布：严控书面作业总量、考试不排名、设监管账户防机构“跑路”



用1年时间，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家庭教育支出和家长相应精力负担有效减轻。到2024年，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显著提升，作业布置更加科学合理，学校课后服务基本满足学生需要，校外培训行为全面规范，学生学习更好回归校园……10月15日，《湖南省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实施方案》(下称《实施方案》)下发，省教育厅就《实施方案》进行了权威解读。

■记者 杨斯涵 黄京 余蓉



分层、弹性和个性化

做题到晚上10点后还无法完成，过重的作业负担严重影响了学生的身心健康发展，让学生和家长苦不堪言……《实施方案》明确，要切实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合理确定各学科、各年级作业比例结构，确保作业总量合理。

作业该如何布置？《实施方案》指出，鼓励布置分层、弹性和个性化作业。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可在校内适当安排巩固练习；小学其他年级每天书面作业完成时间平均不超过60分钟，每周至少安排一天无书面家庭作业；初中每天书面

作业完成时间平均不超过90分钟。周末、寒暑假、法定节假日要控制书面作业总量，清明、端午、中秋等传统节日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通过控制作业总量，确保小学生每天睡眠时间达到10个小时、初中生达到9个小时。

同时，《实施方案》强调，严禁给家长布置或变相布置作业，严禁要求家长检查、批改作业，不得擅自增加或推荐教辅材料。教师要指导小学生在校内基本完成书面作业，初中生在校内完成大部分书面作业，坚持作业全批全改、及时反馈。不得要求学生自批自改作业。

考试如何进行？

期中期末考试不得排名

分数并不是检验一个孩子是否优秀的唯一标准，面对考试，绝大多数学生都表示“相当头疼”，为降低学生考试压力，《实施方案》指出，小学一二年级不进行纸笔考试，义务教育其他年级由学校每学期组织一次期末考试，初中年级从不同学科的实际出发，可适当安排一次期中考试。要合理控制考试难度，严禁超课标超教学进度命题。学校期中期末考试实行等

级评价，不得进行考试排名。同时，深化高中招生考试改革，积极完善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结合综合素质评价的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模式。坚持以课程标准作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命题依据，防止偏题、怪题、超过课程标准的难题。优质普通高中招生指标分配到区域内初中的比例不低于50%并逐步提高，规范普通高中招生秩序，杜绝违规招生、恶性竞争。

课后服务如何优化？

可适当引进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

针对课后“三点半”，《实施方案》也做了具体要求。《实施方案》指出，要保证课后服务时间，学校课后服务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早于当地正常下班时间，乡镇和农村地区学校的课后服务结束时间要与学生所乘坐的校车、公交车、客运班车等运营时间相协调。初中学校工作日晚上可开设自习班。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学校应提供延时托管服务。鼓励学校统筹实行教师弹性上下班制、调休等措施。

不仅要保证课后服务时间，课后服务质量也成为《实施方案》关注的重点。《实施方案》表示，需



湖南“双减”这样做

小学阶段

- 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可在校内适当安排巩固练习；不进行纸笔考试
- 其他年级每天书面作业完成时间平均不超过60分钟，每周至少安排一天无书面家庭作业；每学期组织一次期末考试
- 确保每天睡眠时间达到10个小时



初中阶段

- 每天书面作业完成时间平均不超过90分钟
- 周末、寒暑假、法定节假日要控制书面作业总量，清明、端午、中秋等传统节日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
- 确保每天睡眠时间达到9个小时
- 可适当安排一次期中考试。期中期末考试实行等级评价，不得进行考试排名
- 合理控制考试难度，严禁超课标超教学进度命题



如何解决“退费难”？

建立校外培训机构资金监管平台

不论是偷偷关门补课，还是利用节假日给孩子“加餐”，这样的做法都违背了“双减”的初衷，因此《实施方案》明确，各地不再审批新的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面向学龄前儿童的校外培训机构和面向普通高中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含校外线下、线上培训机构，下同）。

对现有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重新审核登记，符合条件的，在2021年12月31日前统一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原营利性机构办理营业执照注销登记；对办学条件不达标、办学资质不健全的学科类培训机构责令限期整改，不具备整改条件或整改后仍不符合条件的，不得再发放办学许可证，并办理变更或注销登记。对已经备案的线上学科类培训机构，改为审批制，重新办理审批手续。未通过审批的，取消原有备案登记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

校外培训时间安排？

线下不得晚于20:30，线上不得晚于21点

《实施方案》强调，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及寒暑假期间组织学科类培训，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不得销售周末、寒暑假、国家法定节假日的课程、课时包。校外培训机构线下培训结束时间不得晚于20:30，线上培训结束时间不得晚于21点。不得开展面向学龄前儿童的线上培训，严禁以学前班、幼小衔接班、思维训练班等名义，面向学龄前儿童开展线下学科类（含外语）培训。

同时，落实校外培训机构学科类培训内容备案与监督制度，对校外培训机构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对未经教育部门许可擅自面向中小学生开展学科类培训的机构予以坚决打击，列入黑名单。采取针对性措

学科类与非学科类校外培训如何认定？

学科类培训。根据国家义务教育阶段课程设置的规定，在开展校外培训时，道德与法治、语文、历史、地理、数学、外语（英语、日语、俄语）、物理、化学、生物按照学科类进行管理。对涉及以上学科国家课程标准规定的学习内容进行的校外培训，均列入学科类进行管理。

非学科类培训。在开展校外培训时，体育（或体育与健康）、艺术（或音乐、美术）学科，以及综合实践活动（含信息技术教育、劳动与技术教育）等按照非学科类进行管理。

相关链接